

证券代码：301584

证券简称：建发致新

公告编号：2025-003

##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发致新”）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厦门建发国际大厦44楼3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王文怀先生、商沛先生、叶佳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

### **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58,095,232元变更为人民币421,288,509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已上市、国有控股)”。

根据前述变更情况且公司经营范围的部分表述按照工商系统最新要求进行变更，结合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系统性修订，同时废止原《监事会议事规则》。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修订后《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权，确保公司正常运作。

###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治理体系，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逐项审议并表决公司部分制度如下：

#### **3.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3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5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7 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8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9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本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0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1 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2 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3 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4 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5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6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7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8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9 修订《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0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1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2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3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中3.1、3.2、3.5-3.8、3.10、3.17、3.19、3.23所涉及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

金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未对募集资金安全造成损失，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6、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原审议通过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亿元的基础上增加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40亿元，即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上述额度按实际启用的最高额进行总额控制。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授信业务时，授权对应主体的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有关规定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莎莎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筹备股东大会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

### 一、简历

王莎莎女士，199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2023年10月加入公司企业发展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莎莎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持有“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8%资产份额。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联系方式

电话：021-60430629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288号9层

电子邮箱：wangshasha@innostic.com